

渌口区湘江流域东岸片区 LK0301 单元 01 街坊 40-2 地块(大石围地块)控规修改论证报告及方案征询意见公示

一、公示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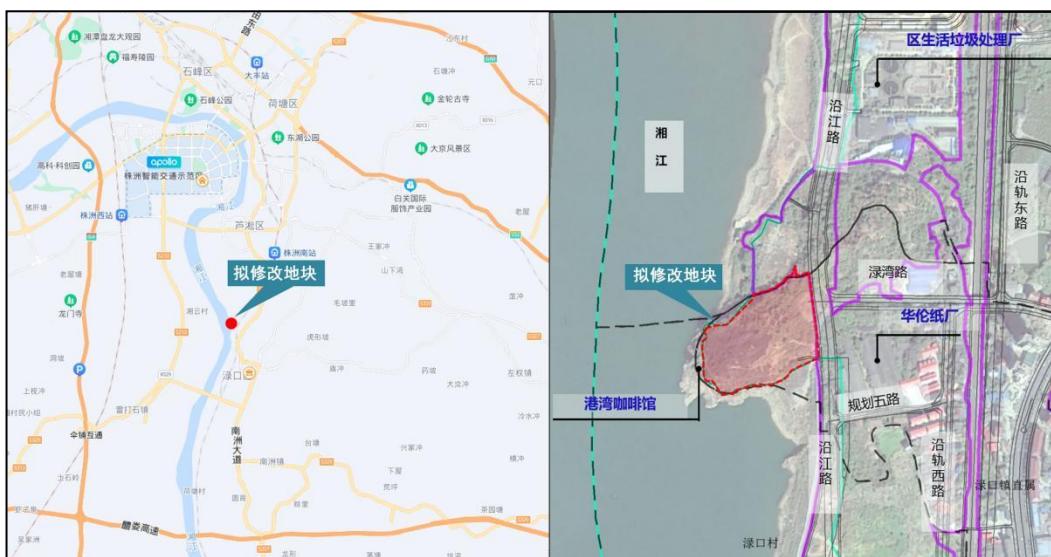
《渌口区湘江流域东岸片区 LK0301 单元 01 街坊 40-2 地块（大石围地块）控规修改论证报告及方案》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通过专家评审会，2025 年 6 月 17 日通过书记专题会审议，为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民主性，现将该方案予以公示，请广大市民提出宝贵意见。

公示时间：30 天

公示期限：2025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8 日

二、用地位置

本次拟修改地块位于渌口区湘江流域东岸片区 LK0301 单元 01 街坊，该地块东临规划沿江路，西靠湘江，总面积约为 2.42 公顷（约 36.31 亩）。



区位图

三、申请优化内容

为满足渌口区招商引资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同时充分利用低效闲置土地，盘活现有国有资产，合理利用存量土地，申请对此宗地及周边用地进行调整，来促进渌口区经济发展。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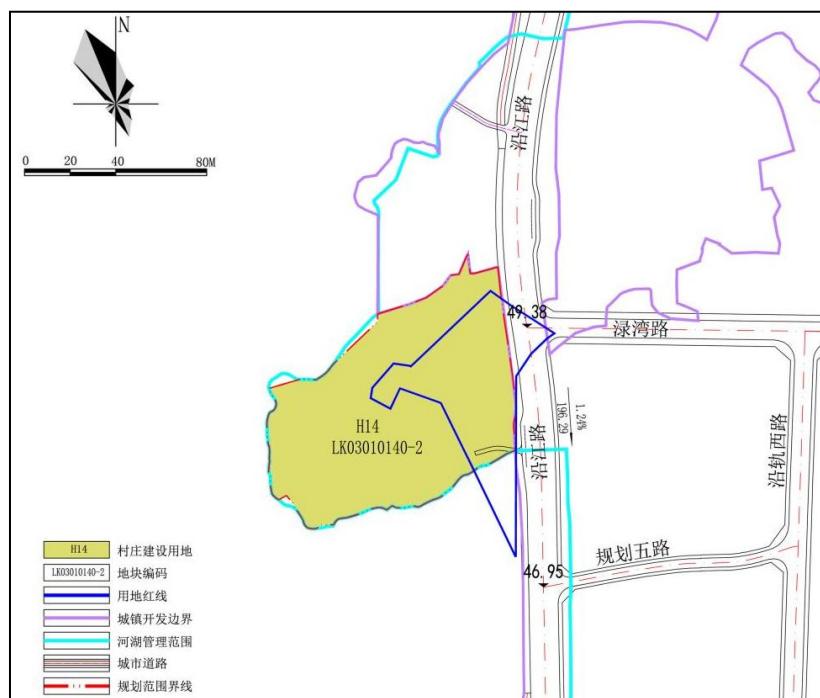
1. 用地性质修改

落实用地红线，将 LK03010140-2 地块划分为 2 个地块，地块①、②均由村庄建设用地（H14）调整为商业用地（B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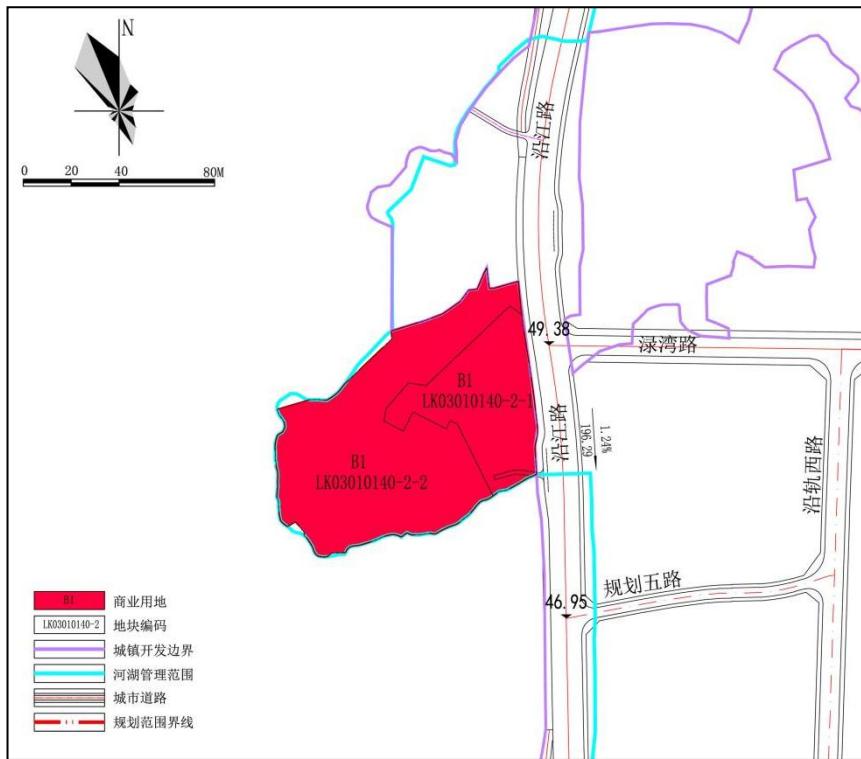
2. 相关控制指标修改

地块①净用地面积 7158.48 平方米，地块②净用地面积为 17045.38 平方米，控制指标均为容积率 ≤ 1.0 ，建筑密度 $\leq 35\%$ ，绿地率 $\geq 20\%$ 。

地块①、②内停车位及出入口设置须满足《株洲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4 年修订）》的要求。



原规划示意图



拟修改方案示意图

四、附注

1. 该图仅为示意图，只显示涉及局部修正内容，不涉及局部修正的内容不显示。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
2. 意见反馈方式：
 - (1) 信函反馈。请邮寄至株洲市渌口区漉浦大道，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空间利用股收，邮编：412100，信封上请注明“规划公示意见”。
 - (2) 网上反馈。请发送至邮箱：736865594@qq.com，邮件名上请注明“规划公示意见”。
3. 有效反馈意见期：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10月18日；
4. 有效反馈意见：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信息。

5. 联系人：区自然资源局办公室（0731-27618347）；张小坤（技术答疑：15197370062）；
6. 查询网址：<http://www.lukou.gov.cn/c18894/index.html>。